



厂长（经理）谈执行《会计法》 和抓会计工作的六条体会

在纪念《会计法》颁布五周年和宣传贯彻《浙江省会计工作管理办法》之际，《杭州财会》开辟了：

“厂长（经理）谈会计”专栏，介绍了部分厂长（经理）贯彻执行《会计法》和抓好企业会计工作的经验和体会。归纳起来主要有六条：

一、企业领导要向全体职工宣传《会计法》，使全体职工受到会计法制的教育，明确每个人对会计工作都负有法律责任，达到人人知法、懂法和自觉守法；懂得“办经济离不开会计，经济越发展，会计越重要”的道理；认识到会计人员是不穿制服的执法人员，会计人员依法履行监督职能是受到法律保护的。

二、企业领导要带头遵守《会计法》。企业领导不仅要学法、懂法，而且应该以身作则，带头遵守和执行《会计法》，克服、防止“讲起来重要，做起来次要，忙起来不要”的倾向，要以法指导工作。

三、企业领导要支持会计人员执行《会计法》。厂长、经理要管好企业离不开会计工作，会计人员开展工作也离不开企业领导的热情支持。对会计人员坚持原则，向领导某个决策提出的异议，领导应该认真研究，给予答复；一切要依法办事，决不允许有打击报复行为；要保障会计人员依法行使职权，减轻会计人员执行财经纪律的压力。会计人员勤勤恳恳、默默无闻，领导要理解他们，信任他们，尊重他们。

四、要重视会计队伍的建设，企业领导要适应财会工作的需要，注意调整充实会计人员，制定和建立会计工作岗位责任制，做到事事有人管，人人有专责，办事有要求，工作有检查；在政治上对会计人员要严格要求，提高他们学法、懂法、守法、执法的自觉性；同时要鼓励会计人员参加各类学习，不断研究、探索财会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努力造就一支结构合理、素质较高的财会队伍。

五、抓好会计核算和管理工作，确保会计核算的质量。企业领导要抓会计基础工作，要完善原始记录制度，计量检测标准化，核算规程，厂内财务制度和稽核手续等等，把会计基础工作搞得扎扎实实；要借助于会计核算，把会计工作渗透到生产经营活动的各个环节中去，以便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各种会计核算数据。

六、运用现代化的管理手段，充分发挥会计工作在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的作用。企业领导应让财会人员参与决策，提出建议、当好参谋，为决策提供详尽的预测资料和分析资料；应帮助财会部门建立和完善责任会计、厂内银行等科学有效的管理方法，并推广运用电子计算机技术，努力实现会计工作规范化、科学化、现代化的目标。

（王苗根）



中国中青年财务成本研究会1990年年会在扬州召开

中国中青年财务成本研究会1990年年会暨第三次理论研讨会7月25日至30日在江苏省扬州市召开。这次研讨会共收到征文359篇，提交大会讨论的有53篇，是历次研讨会中最多的一次。本会顾问许毅教授、杨纪琬教授、郭道扬教授亲临大会指导，并分别作了专题学术报告，本会未到会的顾问也一一发来贺信贺电。

会议期间，与会代表紧密结合当前经济形势和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实践，以小组讨论和大会交流等形式分别就治理整顿与财务改革的关系、治理整顿中的

资金问题、成本问题、分配问题以及如何形成财务成本良性循环机制等问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

最后，本会秘书长刘明辉同志作了大会总结并致闭幕词，他还代表本会常务理事会对本研究会今后的工作作了安排和部署，其基本要点包括：1.建立健全研究会组织，加强对会员的管理。2.进一步加强财务成本学术理论研究。3.建立教学、科研、实践三结合基地，充分发挥研究会为社会服务的功能。

（中国中青年财务成本研究会秘书处）